

通化市物价志

主 编 朱 赤

副主编 蒋耀光

W 1937—1985

通化市物价局

通化市物价志

(1937—1985)

一九八八年八月

编 者 的 话

根据上级的要求，我们编纂了《通化市物价志》这本小册子，它收集了伪满以来，到一九八五年以前通化市有关物价方面的基本情况，记实了我市物价工作的发展历史和价格发展变化的过程。这本小册子，从收集材料到编纂完毕经历了近两年的时间，现在终于和读者见面了。直接参与《通化市物价志》编纂工作的同志有蒋耀光、李万春、包宗义、包铁峰和董德恩等五人，此外，局内许多同志也为收集和整理物价资料提供了很大的方便并给予了大力的支持。在此，我们对为编写这本《通化市物价志》给予帮助和支持的单位和同志，表示衷心的感谢。

由于我们的水平所限，加之此《物价志》记载的史实跨越的历史时限较长，在资料收集上受到一定限制，所以不可避免地会出现一些遗漏或缺点，请各位读者阅后，为我们提出宝贵意见，以利于我们修改和补充。

目 录

第一章 概述.....	(1)
第二章 物价机构.....	(8)
第三章 物价管理.....	(17)
第一节 价格管理形式.....	(17)
第二节 物价管理原则.....	(18)
第三节 物价管理权限划分.....	(19)
第四节 物价管理范围和方法.....	(20)
第五节 物价方针及管理措施.....	(21)
第六节 物价改革.....	(23)
第四章 物价监督与检查.....	(24)
第一节 物价检查机构的设置和物价检查任务.....	(24)
第二节 物价监督检查的范围和内容.....	(24)
第三节 物价监督检查的方式和方法.....	(25)
第四节 物价大检查纪要.....	(26)
第五节 企业内部的自我监督——物价计量信得过活动.....	(27)
第六节 物价的社会监督组织——职工物价检查站.....	(28)
第五章 非商品收费价格.....	(29)
第一节 经营性收费.....	(30)
第二节 交通运输价格.....	(35)
第三节 行政事业性收费.....	(38)
第六章 通化市商品价格历史概况.....	(39)
第一节 工业产品价格.....	(41)
第二节 农副产品价格.....	(43)
第三节 日用工业品价格.....	(45)
第四节 木材、中药材、土特产品价格.....	(47)
第五节 工农业产品比价.....	(50)
第六节 价格补贴.....	(54)
第七节 国民经济暂时困难时期实行高价政策的历史简况.....	(57)
附 录.....	(58)

第一章 概 述

通化市地处吉林省东南部，是一个以山区经济为主的工业城市。解放前，在日本帝国主义和国民党的统治下，经济发展缓慢，百业凋蔽，通货膨胀，物价飞涨，民不聊生。解放后，在党中央和省市的领导下，全面开展社会主义建设，努力发展生产，城乡经济发展很快，人民生活水平日益提高，为稳定物价，发展商品经济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物价是国民经济的综合反映，涉及面广、政策性强。价格的调整变动，不仅关系到国家的利益、企业的兴衰，而且关系到民心的安稳、社会的安定，因此，物价不仅是一个经济问题，而且也是一项严重的政治问题。价格的波动与变化，是有它的自身规律的，同时，还受供求关系以及这一时期价格政策的制约。价格是国民经济的杠杆，它是调节生产和消费的有效手段。通化市的物价史是一部发展变化史，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越加显示出价格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和作用。

〔物价管理体制〕通化市的物价管理体制是随着物价工作任务和内容变化的。建国前，一九四五年前后通化市的工业很不发达，市场销售主要是农副产品和外进商品，管理物价的主要任务是流通领域价格，因此，全市管理物价工作的机构设在贸易局。建国后，1949年至1953年间市政府成立工商行政管理局统管全市的物价工作。“一五”期间，物价机构划归商业局，物价业务交由商业局统管。为适应工作的需要，根据中央的指示，一九五七年成立通化市物价委员会，行使管理全市物价的职能，直至一九六五年，物委与计委合属办公。随着价格改革的逐步深入，物价工作任务日益繁重，一九八〇年重新恢复物价委员会物价工作人员由5人增至8人，八三年将物委改为物价局，增编27人，下设六个科室。主要业务主管部门分设物价科，其它业务主管部门设专职物价员，分管本系统的物价工作。

物价管理权限的划分，按着中央提出的“统一领导，分级管理的原则，重要的生产、生活资料价格和非商品收费（如：建筑材料、煤炭、石油、棉花、棉布、粮油价格和交通运输等等）由国家和省市直接管理，其它次要的产商品价格由市县管理。通化市将市级管理的产（商）品价格，划归市政府（包括物价部门）和业务主管部门两级管理，一些涉及面较广，反映敏感和标准品价格由市物价部门代政府管理，其它品种价格分别交由各业务主管部门代管。各主管公司可根据上级规定的作价办法制定本部门的商品价格。

建国以来直至一九七五年，单一的计划价格即（国家订价）是通化市价格管理形式的主体，这种价格管理形式，是一切商品价格统由国家制定。企业无自主权和变动权，农副产品实行统购统销，日用工业品实行统购包销、生产资料实际内部调拨，统一价格。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实行了国家订价、浮动价格，工商企业协商定价、议购议销价格和集市贸易价格等多种价格形式，扩大了企业的自主权，增强了企业活力，提高了市场竞争意识和能力。

〔物价方针〕保持市场物价的基本稳定是我国及其我市一贯的基本方针。但是各个历史时期都有它的侧重点。四九年至五二年三年恢复时期，物价总方针是为安定和改善人民生活服务，为促进国民经济发展服务，为巩固工农联盟和人民民主专政服务，为向社会主义过渡作准备服务。在通化市的具体表现如下：

①如何将物价上涨逐步稳定下来，为恢复和发展国民经济创造有利的条件，为安定和改善人民生活服务。②如何能够合理地确定价格水平，进销差价、地区差价、批零差价，以利于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利用，并对它们进行必要的限制，以促进经济的恢复和发展。③如何在计划价格和自由价格并存的条件下，使计划价格发挥主导作用，巩固国营经济的领导地位，促进各种经济成份各得其所。④如何才能恰当地安排好工农业产品的比价，使工农产品剪刀差不致过大，以利工农联盟协调工农之间发展的比例关系。

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是由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转变时期，通过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改造，基本上完成了对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生产资料公有制在国民经济中占了较大的优势，基本形成了统一市场，这一时期，提出了“坚持稳定物价，促进工农业生产发展，扩大商品流通，为奠定工业化的初步基础服务，为社会主义改造服务的方针”。根据国家的统一部署，分别调整了粮食、烤烟、油料、生猪等重要农产品收购价格，平均提高幅度为20.2%；部分工业品的销售价格本着有升有降，略有上升的原则，作了适当的调整。1956年较1952年，零售物价指数：粮食上升7.9%，副食品上升14.1%，烟酒上升5.4%，其它食品上升4.2%，衣着类下降4.7%，燃料类上升17.4%。

第二个五年计划和经济调整时期（即1958~1965年）的物价方针是“在继续稳定物价的基础上，在服务于社会主义总路线的方针下，根据促进生产发展，逐步改善人民生活，适当提高社会主义经济积累的原则，对历史遗留下来的不合理价格积极地、有步骤地进行调整。”但由于受当时“左”的思想的影响，片面地强调生产关系的反作用，使生产关系脱离了生产力的实际水平，荒谬地提出“人有多大胆、地有多高产”。错误地认为商品生产、价值规律、按劳分配过时了，以主观意识取代经济规律，不遵守当时条件下行之有效的规章制度，经济管理、企业管理、价格管理混乱。损失浪费严重、生产下降、物价上升。1961年较1957年，零售物价指数：粮食上涨0.3%；副食上涨71.3%；其它食品上涨85.1%。食品类平均上涨31.8%。直至六五年前，价格仍然徘徊在这一水平。

文化大革命时期，也是物价冻结时期，整个国民经济和工农业生产遭到严重的破坏和摧残，调整物价工作已经不能正常进行。一九六六年“文革”刚开始时，它对价格工作的影响还比较轻，这一年价格调整的重点是：提高农产品的收购价格，调整工业产品的地区差价，降低生产资料工业品价格，特别是农用生产资料价格，并对某些轻工业产品价格作了一些有升有降的调整。1967年8月党中央发出通知，指出：“各地方必须根据稳定市场、稳定物价的方针，切实加强物价管理，不合理的价格和地区差价、城乡差价，一律放在文化大革命后期处理”。由此，物价基本处于冻结状态，许多应该调整的价格遗留文革以后解决。1973年与1965年比较，八年间，职工生活费价格指数仅上升1.1%，其中：消费品零售价格指数上升1.6%；服务价格指数下降8%。农资供应价格指数下降13%，国合商业农副产品收购价格指数下降3.8%。

粉碎“四人帮”后两年及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这一时期的物价方针。1976年1月粉碎“四人帮”至1978年12月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前的两年间，在“左”的指导思想影响下，物价工作基本上是恢复和延续文革前的管理办法，在价格体制和体系方面没做大的调整和改革，只是局部地调整了大豆、桐油、黑木耳、核桃、黑瓜子等部分农副土特产品价格及农用生产资料价格。这一阶段国营商业零售物价指数与75年比较：消费品上升2%；服务性支出价格指数上升0.1%。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中央提出的“调整、改革、整顿、提高”八字方针，既是整个经济工作的方针，也是物价工作的方针。为全面开创我市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时期的价格改革的新局面，指明了方向。根据上级的统一部署，在价格体系和价格管理体制方面开始改革的尝试（具体改革内容见〔物价改革〕），收到了明显的成效，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人民生活水平逐渐提高。具体数据见下表：

1984年全社会综合平均价格指数

职工生活费用总指数	以上年为100%	102.8
其中：1、消费价格指数	"	102.5
其中：食品类	"	102.7
衣着类	"	101.9
日用品类	"	98.7
文化用品类	"	100.0
书报杂志类	"	116.7
药及医疗用品类	"	105.9
燃料费	"	104.3
2、服务项目价格指数	"	110.0
其中：房租	"	104.5
水电	"	100.0
学杂保育费	"	143.4
文娱费	"	100.6

〔物价指数〕从通化市的物价指数可以看出，各个历史阶段和历年价格总水平的变化情况。通化市的零售物价指数以1934年为100%，1937年上涨到128.9%。平均每年上涨7.23%，到太平洋战争暴发时，主要消费品价格上涨到190%；1940年以后，物价指数持续上涨，到1944年，物价总指数为168.1%，其中：副食品类为220.9%，棉布类为155.8%，粮食类为152.0%，日用品类为132.9%。建国以来，价格上升幅度最大的是三年恢复时期，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价格有所回落，从“二五”时期一直到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前同一水平，比“一五”时期下降25%左右，三中全会以后，受价格改革的影响，物价指数分别以2%左右的速度迅速上升。85年以后价格改革步伐加快，物价指数突破二位数，集市价格从82年起逐年上升。各历史时期及年度的物价指数见后表：

建国以来至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前各时期
职工生活费用价格指数

项 目	1949年	1952年	1957年	1965年	1970年	1978年
按全社会综合平均价格	100	160.7	148.5	125.6	124.4	121.8
按全社会零售物价总指数	100	162.2	149.9	126.1	124.8	122.1
服务项目价格指数	100	139.4	129.3	119.2	118.1	117.2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各年度国营商业物价指数

以上年为基期%

项 目	1979	1980	1981	1982	1983	1984	1985
总 指 数			102.2	102.4	102.8	102.8	110.7
一、消费品零售物价总指数	101.0	106.1	107.1	102.6	102.9	102.5	111.2
二、服务性价格支出指数	100.0	104.4	100.0	100.0	102.0	110.0	102.6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各年度集市贸易价格总指数

以上年为基期%

项 目	1979	1980	1981	1982	1983	1984	1985
消 费 品	85.8	98.3	99.8	101.8	105.0		

历年居民家庭基本情况抽样调查表

项 目	1981年	1982年	1983年	1984年	备 注
调 查 户 数	60	60	90	90	(个)
家 庭 人 口	280	261	388	369	
平均每户家庭人口	4.67	4.35	4.31	4.17	
就 业 人 口	152	149	216	208	
平均每户就业人口	2.53	2.48	2.40	2.31	
“ 每一就业者负担人数	1.84	1.75	1.80	1.77	
全 民 职 工	98	91	146	139	
集 体 职 工	53	53	68	65	
个 体 就 业 者	1	—	—	1	
其 它 “	—	5	2	2	
人均月生活费收入(元)	32.64	38.55	40.14	45.04	
“ 每月生活费支出(元)	31.40	36.23	37.20	40.97	
“ “ 商品支出(元)	29.47	33.97	34.68	38.33	

历年居民商品消费构成

项 目	1981年	1982年	1983年	1984年	备 注
食 品 支 出 %	64.00	61.50	65.10	62.60	
①粮食支出 “	27.40	27.00	27.50	26.40	
②付食支出 “	53.30	51.80	49.30	49.40	
③烟酒茶支出 “	7.60	9.10	9.90	10.30	
④其它食品支出 “	11.70	12.10	13.30	13.90	
穿 着 支 出 “	19.30	18.30	14.80	16.00	
日用品支出 “	8.30	9.40	8.00	7.80	
文化用品支出 “	2.50	4.80	5.80	7.10	
书报杂志支出 “	0.60	0.60	0.70	0.70	
药品及医疗用品支出 “	0.70	1.10	0.60	0.80	
房屋及建筑材料 “	0.40	0.70	0.80	0.80	
燃 料 支 出 “	2.90	2.20	2.90	2.40	
其它商品支出 “	1.30	1.40	1.30	1.80	

历年居民家庭贵重耐用品拥有量

项 目	1981年	1982年	1983年	1984年	备 注
大衣柜 (个)	16	22	54	51	
沙 发 "	46	52	111	106	
写 字 台 "	21	23	43	43	
自行车 (辆)	77	85	134	144	
缝纫机 (架)	37	34	54	59	
洗衣机 (台)	4	21	44	51	
彩色电视机 (架)	—	—	—	2	
黑 白 " "	5	17	56	63	
电 唱 机 "	2	3	7	7	
普通录音机 "	2	4	13	17	
照 相 机 "	—	—	3	4	

〔物价改革〕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总结了建国以来的经验教训，提出了按照客观规律办事，着手对物价管理体制和物价体系进行全面的改革。根据国家的部署，从1979年开始，在物价管理体制方面通化市本着搞活开放的原则，下放物价管理权限，进一步扩大了企业的自主权，增强了企业活力。一是部分产商品实行浮动价格。首先，对部分电子基础产品价格实行浮动开始，先对17种机械产品价格、4种农机产品价格和计划外生产资料价格以及纺织行业的部分花色品种价格实行了浮动，促进了工业生产的发展和产品的更新换代。二是放开了水果、水产品价格，并规定了作价办法，用控制批零差率的办法进行控制，搞活了流通。三是小商品实行了工商企业协商定价。自八二年以来，通化市先后三次放开了小商品价格，共1300多个品种。放开后的小商品其进销差率、批零差率、地区差率等不受任何限制。由工商企业协商议定。四是农付产品实行了议购议销政策。1981年7月，国家物价局等八个单位颁发了关于试行《农副产品议购议销价格暂行管理办法》（草案），规定议购议销的范围，限于三类农副产品和完成收购任务以后允许上市的一、二类农副产品，同时进一步缩小了一、二类农副产品范围。这一措施在我市也得到了充分的落实和实施。五是，猪肉、蔬菜实行了指导价格，部分重要商品价格只控制最高限价，在不突破最高限价的前提下，可自行向下浮动。在价格体系改革方面，也迈出重要的一步。1979年大幅度的提高农产品收购价格是本市价格改革的第一个序幕。79年3月，按着国家的安排陆续提高了粮食、油脂油料、生猪等18种主要农产品收购价，平均提高21%。二是，提高了八种主要副食品的销售价格。从1979年11月份起，提高了猪、牛、羊、禽、蛋、蔬菜、水产品、牛奶等八种副食品的零售价格，同时，给职工每人每月5元钱的付食品价格补贴。三是降低涤棉布销价，提高烟酒销价。1983年初，全面调整了纯棉纺织品和化纤纺织品的价格及其比价。涤棉布每米降低1.20

元，降低13%。纯棉布每米提价0.30元，提高19%，价格调整后，纯棉布与涤棉由原调价前的比价1:2.4，转变为平布比价为1:1.3；卡叽布为1:1.25。与此同时，提高了烟酒的销售价。

上述价格的调整，初步改变了我市产品比价不合理的状况，解决部分商品长期以来价格背离价值的矛盾，促进了生产的发展，疏通了流通渠道，收到较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物价政策与法规〕建国以来，通化市在物价工作和物价管理方面，严格执行党在各个历史时期的物价政策，在三年恢复时期，国营商业利用吞吐商品的办法，多吞少吐，平抑市场物价；在“一五”时期，利用价格对农业、手工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合理地制定农副产品的收购价格、手工业产品价格，并通过国营商业、合作社商业保证手工业所需要的原材料，农民所需用的农用生产资料、消费资料，以及这些产品合理的价格，加强社会主义经济与个体农业、手工业之间的经济联系，引导他们走上社会主义道路。“二五”时期，为了促进我市工业的发展，在工商利润分配方面，确定了“工大商”的原则，分配比例为工业70~80%，商业20~30%。为了扶持农业的发展，在制定农业机械和农用生产资料上，确定了优惠政策，压紧生产企业的利润水平。在保证生产的前提下，价格制定在农民能够接受的水平上。同时，还对重要的与人民生活息息相关的消费品价格，如粮、菜、煤等实行了价格补贴，以保人们基本生活的需求，等等。这些政策，许多至今仍在实行，并发挥着积极地作用。在物价方面，随着发展的要求，逐渐步入法制化。一九八二年七月，国务院颁布了《物价管理暂行条例》，这是我国物价管理当中的一件大事，是物价管理法规化的标志和出发点。这个《条例》共七章四十八条。《条例》的总则规定，物价管理必须在维护国家整体利益的前提下，兼顾生产者、经营者和消费者的经济利益，正确处理中央和地方的关系和部门之间、地区之间等方面的关系。同时，按照商品对国计民生影响的大小，分别采取国家定价、国家规定范围内的企业定价和集市贸易价等三种价格形式。国务院设国家物价局，管理和监督全国物价工作。地方各级人民政府设物价部门，管理和监督本地区的物价工作。各级有关业务主管部门和企事业单位，设与工作任务相适应的物价机构和人员，负责本系统、本单位的物价管理和监督。国家对物价工作实行“统一领导、分级管理”的原则。还规定了物价管理权限的划分。除国家（包括各地方人民政府、业务主管部门）管理外，工商企业的定价权有八条。同时，还规定了奖罚细则。这一《暂行规定》的施实，对加强物价管理，推动经济建设的发展，显示出了积极的作用，我市在执行和贯彻《暂行规定》以来，也收到了明显的效果。

总之，通化市的物价及物价管理，是随着经济发展、社会的进步而发展变化的，一些管理制度和措施也是在实践中逐渐加强完善的，在当今的商品社会中，随着人民对经济规律包括价值规律的认识提高，越加显示出物价在国民经济中的重要地位和作用，并有待于我们进一步地总结和探索。有关物价监督检查和各种商产品价格及收费标准等等就不在概述里去谈了，把它们做为专题在后几章节里叙说。

第二章 物 价 机 构

物价机构是实现物价工作任务的组织保证。解放前夕，我市管理物价的机构设在贸易局，李德春等二人负责全市物价工作。直至到建国初，撤消贸易局，成立工商行政管理局，物价工作交由工商局管理。当时，工商局的行政管理科统管私人物价；管理科统管国营物价。一九五二年，依照中央授权由商业部管理全国物价工作的规定，1953年，我市物价工作由商业科管理。为适应对私改造的需要，1957年8月14日，由商业与供销分别管理城乡市场物价。工业生产资料价格由计委管理。1957年8月15日，根据国务院议宣第38号《关于各级人民委员会应即设立物价委员会的通知》精神，组建通化市物价委员会，主任由副市长董景奎同志担任，张铭为副主任，丛树杰、管俊峰等10人为委员。

自1957年8月至1980年3月时间里，虽组成了市物价委员会，但内设机构一直与市计划委员会合署办公，一套机构两个牌子。

1980年3月10日根据市编委便字（79）12号和（80）2号的通知规定，为加强物价工作，将原市计委内设的物价科撤消，成立市物价委员会，机构独立，人员增加，行政编制由5人增加到8人。

根据市政府对内设机构的通知精神，1983年11月改为市物价局。

1984年10月18日根据省物价局、人事局、编委、劳动局、计委、财政厅（84）吉价办字第1号联合通知精神，组建通化市物价检查所。

为加强物价管理，市物价局建立了内设机构。1984年4月25日启用了内设各科的印章：

通化市物价局综合科；

通化市物价局工业交通物价科；

通化市物价局农业财贸物价科；

通化市物价局物价监察科。

各时期物价的隶属关系与工作人员组成情况：

1957年8月15日以前，全市的物价工作分别由商业（科）局、供销合作社及主管局分别管理城乡市场物价。各系统的物价，统一听从省主管厅（局）的指挥或按省统一规定的商品订价原则、办法制订各类商品价格或调整若干商品的购销价格。

1957年8月15日成立市物价委员会，当时工作人员只有宋英生一人分管物价工作，王思齐兼管物价（王思齐是商业局业务科长）市由齐书霖、王忠江副市长分管物价工作。

1958年至1962年，对外为市物价委员会，对内为市计划委员会的一个职能科，即物价科，科长王思齐，工作人员有李成宽、于长德、徐士革、张庆平。由计委主任董景魁抓物价工作。

1963年至1968年9月间，对外仍保留市物价委员会的名义，对内仍属计委的一个职能科。科长王思齐，工作人员：徐士革、王凤义、孙茂利、刘文孝。市政府由王忠江副

市长分管物价工作。

1968年10月至1978年间，物价隶属关系与上述相同。科长王思齐、工作人员：徐士革、王凤义、刘新来、蒋耀光、孙丽清。车朝生副市长分管物价工作。

1979年至1983年为通化市物价委员会。1983年11月改为市物价局。行政编制由5人增加到8人。这一时期的物价负责人有：王思齐、苏湘、魏永昆、李玉林、于相云，工作人员：蒋耀光、刘新来、杜晓明、姜谓宾、吴德发、孙丽清、王凤义。

1984年上半年扩编，新增行政编制2人、事业编制25人。从机关企事业单位内调的有：张晶霞、姜月先、赵云海、赵日新、杨坚、宋学守、金明淑、吴凤云、周淑清、冯白羽、包志清、陆野光、钟庆礼。1984年7月由社会上统一招干的有：沈江涛、林丽蓉、侯杰、卢志刚、朱琳琳、鲁中琴、何祥国、谭德玉、王京华、张守宽、张树平。这一时期由董景魁、林化清副市长分管物价工作。

1985年3月25日通化地区行政公署撤消，实行市管县的领导体制。通化市管辖二区、一市、四县（即：东昌区、二道江区、梅河市、集安县、通化县、柳河县及辉南县）。物价局的人员共三十八人。除原通化市局廿四人外增加地区来的同志有朱子学、徐士革、盛岩、胡刃。工作人员：刘秀荣、袁庆荣、李长生、韩长利、金照哲、孙日明、包铁锋、董德思、徐启华、郭树彬、郭威等十四名干部调入通化市物价局。体制改革后，由朱子学同志任物价局局长、魏永昆同志任副局长。市里由安天增副市长分管物价工作。

1985年市物价局人员构成情况

到1985年底市物价局实有干部44人，其中：局长1人，副局长1人，科长2人，副科长5人，工作人员36人。

文化程度：高中20人，学习各种业大、函大15人。

有女干部12人，少数民族干部7人。

年龄结构：25岁以下19人，26至30岁4人，31至35岁6人，36至40岁5人，41至45岁1人，46至50岁1人，51至55岁4人，56至60岁4人。

内设机构及负责人

局长朱子学，副局长魏永昆

人秘科6人，副科长宋学守

综合科6人，副科长蒋耀光

工业科6人，科长徐士革

农业科4人财贸科6人副科长胡刃、张建民（合属办公）

物价检查所11人，所长李玉林，副所长李万春。

注：司机（工人）1人。

党组织情况

党组书记朱子学

党组成员魏永昆、蒋耀光

党支部书记魏永昆、副书记张晶霞

宣传委员李玉林

青年委员蒋耀光兼保密委员

纪监委员徐士革

团组织情况

共青团市物价局支部书记侯杰、副书记韩长利

组织委员董德恩

宣传委员朱琳琳

文体委员沈江涛

市、县、区及主管局物价人员构成情况

(1) 通化市物价局人员构成表

姓 名	性 别	文 化 程 度	政 治 面 貌	入 伍 时 间	职 务
朱子学	男	高中	中共党员	1947.6	局 长
魏永昆	"	"	"	1947.11	副 局 长
宋学守	"	"	"	1968.4	副 科 长
刘新来	"	"	"	1949.5	工作人员
张晶霞	女	初中	"	1971.5	"
姜月先	"	"		1975.11	"
林俐容	"	高中	团员	1984.7	"
蒋耀光	男	中专	中共党员	1969.12	副 科 长
杜晓明	女	大专	"	1971.2	工作人员
包铁锋	男	高中	团员	1984.7	"
徐启华	"	"	"	"	"
董德恩	"	大学	"	"	"
刘秀荣	女	高中		1970.5	"
张建民	男	大专	中共党员	1971.1	副 科 长
吴德发	"	初中		1952.2	工作人员
金熙哲	"	中专	团员	1983.8	"
陆野光	"	初中	中共党员	1971.8	"
韩长利	"	中专	团员	1982.12	"
孙日明	"	高中	"	1984.7	"
孙丽清	女	初中		1950.5	"
金明淑	"	中专	团员	1981.8	"
鲁中琴	"	高中	"	1984.7	"
胡 刃	男	中专		1980.8	副 科 长
徐士革	"	初中	中共党员	1950.5	科 长
沈江涛	"	高中	团员	1984.7	工作人员

注：1985年底在册人员

(1) 通化市物价局人员构成表

姓 名	性 别	文 程 化 度	政 治 面 貌	入 伍 时 间	职 务	
袁庆荣	男	中专		1981.10	工作人员	
李长生	"	高中	团 员	1984.7	"	
赵云海	"	初中		1970.6	"	
赵日新	女	中师		1961.9	"	
李玉林	男	初中	中共党员	1951.9	科 长	
李万春	"	高中	"	1950.12	副 科 长	
姜渭滨	"	"		1948.12	工作人员	
冯柏羽	"	初中		1970.12	"	
卢志刚	"	高中	团 员	1984.7	"	
郭树彬	"	"	"	"	"	
候 杰	"	"	"	"	"	
杨 坚	"	"		1976.10	"	
朱琳琳	女	"	团 员	1984.7	"	
周淑清	"	中专		1971.3	"	
吴风云	"	初中		1970.9	"	
钟庆礼	男	初中	党 员	1963.12	工人(司机)	

注：85年末行政编制人数15人，事业编制人数30人，计45人其中：干部：44人，司机(2人)：1人，编制在市局工作在东昌局的有4人。

(2) 东昌区物价局人员构成情况表

姓 名	性 别	文 程 化 度	政 治 面 貌	入 伍 时 间	职 务	
盛 岩	男	大专	中共党员	1980.8	局 长	下 派
黄显洁	女	高中	团 员	1984.6.30	科 员	
王京华	"	"	"	"	科 员	
张树平	男	"	"	"	"	
张守宽	"	"	"	"	"	
盛皿东	"	"	"	"	"	
郭 威	"	中专	"	1982.8	"	编制在市局

注：1985年底在册人员

(3) 二道江区物价人员构成情况表

姓 名	性 别	文 程 化 度	政 治 面 貌	入 时 伍 间	职 务	
关玉明	男		中共党员		局 长	
包志清	"	初中		1951.12	副 局 长	
何祥国	"	高中	团 员	1984.7	工作人员	编制在市局
谭德玉	"	"	"	"	"	编制在市局
郭 靖	女	"	"	"	"	

注：1985年底在册人员

(4) 通化县物价局人员构成表

姓 名	性 别	文 程 化 度	政 治 面 貌	入 时 伍 间	职 务	
华贵春	男	高小	中共党员	1951.1	副 局 长	
高 安	"	初中	"	1985.5	"	
李成宽	"	小学	"	1947.12	股 长	
张德祥	"	初中		1959.10	副 股 长	
吕高扬	"	中专		1980.8	"	
季晓光	"	"		1980.7	股 长	
于秀之	女	"		1972.3	副 股 长	
徐喜山	男	初中		1971.3	工作人员	
王运福	"	"		1973.12	"	
金明玉	女	高中		1975.4	"	
张 建	"	中专		1984.8	"	
张爱淑	"	高中		1984.7	"	
张 辉	女	高中	团员	1984.7	工作人员	
朴金童	男	"		"	"	
王 辉	"	"		"	"	
孙海峰	"	"		"	"	
王玉晶	女	中专		1984.8	"	

注：1985年底在册人员

(5) 集安县物价局人员构成情况表

姓 名	性 别	文 程 化 度	政 治 面 貌	入 伍 时 间	职 务	
赵锡鉴	男	高中	中共党员	1947.6	副 局 长	
初云辉	"	初中	"	1948.10	工作人员	
王玉林	"	"		1952.9	"	
朱明贤	女	"		1956.10	"	
兰桐国	男	中专		1982.9	"	
姜登臣	"	"		1984.8	"	
刁志方	"	高中		1971.11	"	
赵全忠	"	中专		1971.1	"	
孙志强	"	高中	团 员	1973.12	"	
赵月娟	女	"		1974.11	"	
李庆福	男	中专	团 员	1983.7	"	
冯德才	"	高中	"	1979.8	"	
王殿新	男	高中	团 员	1978.4	工作人员	
徐永利	"	"		1984.7	"	
金光春	"	"	团 员	1984.7	"	
曲 会	"	"	"	"	"	
宋健红	女	"	"	"	"	
田红梅	"	"	"	"	"	
初 艳	"	"		1984.9	"	

注：1985年底在册人员

(6) 主管局物价人员构成情况表

姓 名	性 别	文 程 化 度	政 治 面 貌	入 伍 时 间	职 务	
杨世昌	男	高中	民 建	1949.7	副 科 长	商业局
方 青	"	"		1950.5	工作人员	"
王 艺	女	中专	团 员	1976.5	"	"
杜玉兰	"	高中		1948.6	"	粮食局
陈淑珍	"	"		1956.3	"	"
					"	"
曲淑芹	女	高中		1952.10	"	一轻局
徐 卫	女	中专		1953.8	"	二轻局
赵桂云	女	"		1968.11	"	市供销社

注：1985年底在册人员